荥阳市财政局文件

荥财字〔2025〕23号

荥阳市财政局
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2024年，荥阳市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对标对表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年）》各项目标任务，进一步强化责任导向，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取得发展新成效。

一、坚持党的领导，财政法治建设更加有力

（一）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

将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财政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首要内容，结合财政业务工作重点自学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、新

《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，持续提高财政干部法治素养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

健全组织机构，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任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任副组长，局机关各相关科室、各财政所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重点抓、职能科室专门抓的工作机制。充分调动各科室参与法治建设积极性，加快实现齐抓共管工作格局。

二、完善体制机制，依法行政根基更加牢固

（一）继续推进法律顾问制度

推行法律顾问有效参与财政重大行政决策、行政处罚案件办理、行政诉讼案件应诉等法律事务办理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行政执法和依法理财工作水平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财政工作中的积极作用，截止目前，河南高基律师事务所共计为我局提供法律事务咨询10余次，出据书面法律意见书5份，有效防范了法律风险。

（二）编制《荥阳市财政局依法行政权责清单》

依法行政是当前法治政府建设最主要的任务之一。财政部门作为政府的重要组成部门，自觉争当依法行政的“模范生”尤为重要。法制工作专班结合财政依法行政工作实际，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等17部财经法律法规中筛选出125条法规条款编制出《荥阳市财政局依法行政责任清单》。清单针对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督三类行政执法日常行为提出法律依据、

明确执法尺度，对推动全局依法行政，推行财政依法行政责任清单式管理，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规范化、程序化、制度化建设具有重要实践意义。

三、加强普法宣传，学法用法氛围更加浓厚

（一）加强干部队伍法治教育。以提高财政系统干部职工的法律素质为目标，制定法治学习计划，安排领导干部开展专题讲座，将法治理念融入日常业务学习中。

（二）制定2024年度“微宣传、走基层”活动计划，进一步提高财政法律法规的知晓率和执行力。按照“谁执行、谁普法”的原则，以责任清单的形式将普法任务分解落实到各科室，充分利用电子屏等载体，广泛宣传《预算法》、《会计法》、《政府采购法》等财经法律法规和惠民惠农政策。

四、严格财政执法监督，强行政权利监督制约

根据《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对荥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荥阳市南水北调运行保障中心、荥阳市市政公司3家单位开展了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，对检查出的问题汇总反馈被检查单位并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。

五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

虽然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在：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动力度不够均衡，专业执法人员队伍力量还比较薄弱，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、认真研究、不断改进。

六、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2025年，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系统准确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、科学内涵和实践要求，切实担负深化贯彻落实的重大政治责任，认真履职尽责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切实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转化为我局法治建设的生动实践。

（一）坚持强化依法履职用权。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的意识和能力。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认真执行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切实做到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。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层层传导压力，拧紧责任链条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二）坚持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系建设，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，加强行政检查执法监督，减少入企检查频次，杜绝随意检查。创新执法人员培训方式，全面提升执法人员素质和能力。

（三）坚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找准法治政府建设“痛点”，提高服务效能。强化社会监督，进一步完善群众投诉、举报违法行为制度和途径，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，实现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和人民群众满意度“双提升”。

荥阳市财政局

2025年7月17日